

**第五十二届常会**

议程项目 10  
(GC(52)/21)

## 2009 年技术合作资金的分配

### 2008 年 10 月 3 日第七次全体会议通过的决议

大会，

- (a) 注意到理事会 2008 年 8 月 1 日决定，即建议 2009 年国际原子能机构技术合作资金自愿捐款指标数字为 8500 万美元，
  - (b) 接受理事会的上述建议，
1. 决定 2009 年技术合作资金自愿捐款指标应为 8500 万美元；
  2. 注意到预期可用于该计划的其他来源资金估计为 100 万美元；
  3. 分拨 8600 万美元用于 2009 年原子能机构技术合作计划；
  4. 促请所有成员国按照《规约》第十四条 F 款，并酌情根据经大会 GC(XV)/RES/286 号决议修订的大会 GC(V)/RES/100 号决议第 2 段或后一决议第 3 段提供 2009 年的自愿捐款。